附件1

 关于开展成都大学2020届毕业生志愿服务学分认定的通知

志愿服务是成都大学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，旨在通过组织学生参与各类国情教育、社会考察、生产劳动、公益活动等活动，磨练学生的意志品质，培育学生的奉献精神，强化学生思想政治素质。为促进学生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，推进我校学生志愿服务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建设，将志愿服务纳入学分制管理。根据《成都大学本科人才培养方案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现将志愿服务类素质学分认定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定条件

学生在校期间参与学校认可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时长达40小时及以上，合格者可进行0.5个学分认定。本项学分不累计加分。

二、认定范围

2020届毕业生，非毕业届将根据疫情安排另行通知。

三、认定内容

（一）依据成都大学志愿时长认定办法，提交成都大学志愿者服务活动记录卡或志愿者证复印件，同时还需提交成都大学志愿服务活动总结800字以上。

因疫情无法返校且未携带志愿者证、成都大学志愿者服务活动记录卡等证明材料的2020届毕业生，可填写电子版《成都大学志愿者服务活动记录卡》，截图上传至易班志愿服务学分认定通道的指定位置。

（二）学校认可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主要包括：

1、校团委立项的学生社会实践项目（仅限社会服务类，不含社会考察、社会调研类，不含寒、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）及组织开展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；

2、学院青年志愿者分会及服务队组织开展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；

3、各级党团组织、学生组织、学生社团、班级组织开展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；

4、其他经学院认定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；

5、校外各机关、单位、团体等组织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。需提交加盖活动主办方公章的《成都大学志愿者服务活动证明材料》（一项活动对应一份证明材料）。

**成都大学志愿者服务活动记录卡（电子版）**

学院： 年级： 专业班级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姓名： |
| 性别： |
| 出生年月： |
| 学号： 电话： |
| 身份证号码： |
| 服务机构 | 服务时间 | 服务时数 | 服务项目 | 活动负责人姓名、联系方式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**本人承诺：因疫情期间无法返校且未携带相关证明材料，承诺提交资料真实有效，如有造假捏造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和后果。** |

**成都大学志愿者服务活动证明材料（电子版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志愿服务活动名称 |  |
| 志愿服务活动时间 |  |
| 活动组织方 |  |
| 负责人（联系电话） |  |
| 活动照片 |  |
| 新闻截图 |  |
| **本人承诺：因疫情期间无法返校且未携带相关证明材料，承诺提交资料真实有实，如有造假捏造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和后果。** |

注：1.无新闻报道则不截图

 2.此材料由志愿者本人填写

成都大学2020届毕业生志愿服务学分认定成绩评定参考标准

一、认定标准

学生在校期间参与学校认可的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时长达40小时及以上，合格者可进行0.5个学分认定。不满足条件者不予学分认定。

1. 评判成绩标准

学分认定采取时长累加制、志愿服务活动影响、个人总结报告综合评价得分。具体评分标准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占比（%） | 说明 |
| 1 | 时长 | 30 | 不足40小时，不能获得学分，80小时以上为满分 |
| 2 | 志愿服务活动影响 | 20 | 参加学校组织的省市级志愿服务可每次5分 |
| 3 | 个人总结报告 | 50 |  |

三、认定要求

所有资料转换成照片上传易班，纸质档原件资料待开学后打印留存学院存档。